

保持稳定发展有支撑

——从11月“成绩单”看中国经济走势

11月中国经济“成绩单”15日出炉，多重风险挑战下，部分指标增速有所回落，但主要宏观指标总体处于合理区间，发展韧性不断增强，保持经济稳定发展仍有支撑。

“随着宏观政策跨周期调节扎实推进，保供稳价和助企纾困力度加大，11月份国民经济继续恢复。”国家统计局新闻发言人、国民经济综合统计司司长付凌晖说。

从累计看，主要指标处于合理区间。前11个月，全国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10.1%，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13.7%，货物进出口总额增长22%。全国城镇调查失业率平均为5.1%，低于全年5.5%左右的预期目标；居民消费价格同比上涨0.9%，低于3%左右的全年预期目标。

粮食产量再创新高。秋粮产量10178亿斤，比上年增产191亿斤，增长1.9%；全年粮食总产量达到13657亿斤，增长2%，连续7年保持在1.3万亿斤以上。粮食再获丰收，为保障市场供应和稳定物价奠定良好基础。

高质量发展稳步推进。技术密集型产业和附加值高的新产品快速增长，11月份，规模以上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同比增长15.1%，比上月加快0.4个百分点；工业机器人、新能源汽车产量分别增长27.9%和11.2%。投资消费结构优化，前11个月，制造业投资同比增长13.7%，明显快于全部投资。消费升级势头不减，11月份，限额以上单位文化办公用品类、化妆品类等升级类商品零售额同比增速快于全部商品零售额增速。

值得注意的是，市场保供稳价成效显著。市场紧缺产品供应增加，11月份原煤产量同比增长4.6%，比上月加快0.6个百分点。汽车行业“缺芯”状况有所缓解，11月份汽车产量同比下降7.1%，降幅比上月收窄1.2个百分点。工业品价格涨幅回落，11月份全国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指数（PPI）同比涨幅比上月回落0.6个百分点。

总体上看，我国经济稳定运行的态势在延续，产业发展基础不断夯实，发展动力和活力增强，全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任务有望较好实现。但部分指标增速回落，显示国内经济恢复仍面临不少挑战，阶段性结构性问题突出。

从需求看，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由年初的两位数增长回落到个位数，近两个月虽有所改善，但仍处于较低水平。投资同比增速也由年初的两位数增长回落至个位数增长，两年平均增速也整体上出现回落态势。

从供给看，国际大宗商品价格上涨，国内部分能源和金属供给偏紧，汽车等部分行业“缺芯”问题影响明显，11月PPI同比涨幅虽有所回落，但仍处于较高水平。

从预期看，9月份和10月份中国制造业采购经理指数（PMI）跌至收缩区间。服务业商务活动指数受疫情影响波动比较大，但总体呈现回落态势。

刚刚闭幕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指出，在充分肯定成绩的同时，必须看到我国经济发展面临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付凌晖说，从统计数据来看，也清晰地反映了这三重压力和经济的下行压力。

“尽管存在这三重压力，但也要看到，中国经济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没有变，韧性

强的特点也比较突出。”付凌晖说。

内需拉动有望增强。居民收入稳步增长，就业形势总体稳定，有利于提升居民消费能力和消费意愿。“十四五”规划纲要中的重大项目陆续开工，“两新一重”基础设施建设稳步推进，有利于增强有效投资的带动作用。

创新驱动态势向好。科技创新加快发展，5G产业加速布局，数字经济、生命健康、新材料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快速成长，围绕关键元器件、核心零部件等短板领域的创新投入不断加大，取得了一系列成果。

城乡区域发展协调推进。新型城镇化、乡村振兴战略等稳步推进，城乡差距持续缩小。区域协调发展战略和区域重大战略稳步推进，带动作用进一步加强。

新发展格局加快构建。超大规模市场和完备产业体系的优势进一步显现，经济内循环的主体作用不断增强，共建“一带一路”扎实推进。

“从明年的发展看，战胜困难挑战、保持经济稳定运行仍有较好的支撑。”付凌晖说。

（新华社北京12月15日电）

新华时评

坚定不移兜住兜牢民生底线



治国有常，而利民为本。刚刚闭幕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提出，社会政策要兜住兜牢民生底线。这一明确要求，是人民至上的生动写照，是中国经济稳中求进的温暖底色。

“让老百姓过上好日子是我们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经过数十年发展，我国综合国力显著提升、人民生活显著改善，但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现象也客观存在。兜住兜牢民生底线，要做好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让改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

保民生就是保稳定，抓民生也是抓发展。一方面，做好民生工作是稳人心、稳大局的重要基础；另一方面，做好民生工作也是有效扩大国内需求、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重要着力点。因此，经济发展形势越是严峻复杂，越要坚定不移兜住兜牢民生底线。

兜住兜牢民生底线，要统筹推进经济发展和民生保障。解决好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就业问题，健全灵活就业劳动用工制度，各领导干部要坚持正确政绩观，把人民的冷暖始终装在心里，从最困难的群体入手，从最具体的工作抓起，做好雪中送炭的事，不搞“花架子”“空壳子”，不能“垒大户”“造盆景”，切实把好事做实。

我国经济韧性强，长期向好的基本面不会改变；我国建成世界上规模最大的社会保障体系，十亿二千万人拥有基本养老保险，十三亿六千万人拥有基本医疗保险……这些，为兜住兜牢民生底线奠定良好基础。

当前，各地各部门要把思想认识统一到会议精神上来、落实到行动上去，及时采取有力有效措施，确保兜住兜牢民生底线，持续改善民生，助力稳定宏观经济大盘、保持社会大局稳定，以一份优异的“民生成绩单”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新华社北京12月15日电）

商业保险精准发力，市场不断壮大——

撑起第三支柱养老保险

专属商业养老保险平稳推进

今年5月份，银保监会印发《关于开展专属商业养老保险试点的通知》，明确自6月1日起，在浙江省（含宁波市）和重庆市开展试点。试点期限暂定一年。

针对新产业、新业态从业人员和各种灵活就业人员养老保障手段有限、储备不足等问题，银保监会相关部门指导试点险企创新开发投保简便、交费灵活、收益稳健的商业养老保险产品，通过账户式管理，在保证资金安全的基础上实现长期稳健收益；突出养老功能、产品期限与养老挂钩并提供灵活的养老金领取方式；允许相关企事业单位以适当方式，依法合规为从业人员投保提供交费支持。专属商业养老保险试点启动以来，截至2021年11月末，累计实现保费2.7亿元，超过2.1万人投保。

今年10月份，某大型网约车平台与试点险企合作，开展司机专属商业养老保险计划（“司机计划”），为网约车司机建立补充养老保险。经事先取得司机同意，平台将按约定为符合条件的司机投保专属商业养老保险提供一定比例的交费支持。平台交费进入司机个人保单账户，权益全部归属个人。“司机计划”现已在杭州市、宁波市、重庆市试行，目前有约7000名司机投保。

据银保监会有关负责人介绍，专属商业养老保险试点的主要目标在于，进一步发挥商业保险在长期养老储蓄和风险保障等方面的作用，通过创新产品和服务，更加贴近、更好满足新产业、新业态从业人员和灵活就业人员等各类人群多样化养老需求。下一步，银保监会还将有序扩大保险机构参与范围，将专属商业养老保险业务推向全国。

《中国保险业发展报告2021》提出，人身保险业应当充分发挥自身分散风险、补偿损失等优势，积极参与第三支柱建设，提供更多产品，满足日益增长的养老需求，推动行业高质量发展。

养老保险仍需加把劲

从其他国家的实践来看，第三支柱中除了包括保险产品，还包括公募基金和银行理财产品。

在我国，公募基金行业在2018年开始发行养老目标基金。截至2020年底，养老目标基金共117只，规模达526.77亿元。但与同期公募基金超20万亿元的整体规模相比，养老目标基金的发行量仍显得非常有限。

记者了解到，监管部门正采取“两条腿走路”的方式。一方面，整顿市场秩序，清理打着“养老”噱头的短期金融产品；另一方面，选择部分金融机构和专营机构在部分地区先行开展养老保险试点，大力发展真正具备长期养老功能的养老保险产品，包括养老保险金、养老金、专属养老保险、商业养老保险等，供不同风险偏好的消费者选择。

魏晨阳认为，我国养老保险市场的“蛋糕”正在逐渐做大，银行、理财子公司、基金公司、保险公司都应积极参与。随着养老金市场的不断发展，公众对于养老金的观念也要不断升级，要把之前做中短期金融产品的钱根据养老需求重新配置。

银保监会有关负责人表示，下一步将从三方面做好各项工作。一是稳妥有序推进养老金融试点。在审慎监管的前提下，支持相关机构创新发展并推出各类养老保险产品。加强业务监管，开展相关监管制度建设。二是发挥商业养老保险在第三支柱建设中的作用。坚持强化商业养老保险保障功能，支持开发投保简便、交费灵活、收益稳健的养老保险。三是配合相关部门开展第三支柱相关制度建设，并做好配套工作。

多位业内人士表示，养老金业务是中国人身保险业发展模式转型和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方向，也是行业发挥长期储蓄功能的关键领域。加强商业保险参与第三支柱建设，鼓励保险机构发展满足消费者终身、长期领取需求的多样化养老保险产品，从习惯于与传统产品比收益转向突出和发挥保障功能，可以促进人身保险业务由外延式扩张转向内涵式发展。

（据新华网）

股市动态

昨日沪深股指全面回调

新华社上海12月15日电 15日，沪深股指全面回调，科创50指数跌1.01%，收盘报1424.90点。

沪深两市个股跌多涨少。

当日，上证综指以3655.05点开盘，全天窄幅震荡，最终收报3647.63点，较前一交易日跌13.89点，跌幅为0.38%。

深证成指收报15026.21点，跌110.57点，跌幅为0.73%。创业板指数跌0.87%，收盘报3464.76点。

板块概念方面，特高压、抽水蓄能、水利建设涨幅居前，涨幅均逾1%；云视频、盐湖提锂、电池回收跌幅居前，跌幅均逾2%。

日前，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的《关于加强新时代老龄工作的意见》提出，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第三支柱养老保险，是推进我国养老保险体系改革的一项重要举措，也对商业保险参与第三支柱建设提出了新的要求。

记者在采访中了解到，当前，我国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框架基本形成，城乡居民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然而，养老保险体系发展总体还不够平衡，较为依赖第一支柱的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第二支柱企业年金等补充养老保险覆盖人群和积累规模有限，第三支柱养老保险发展还处于起步阶段。

年金保险发展迅速

从资金属性看，养老金具有长期性、安全性、收益性、领取约束性等特点。年金保险被认为是具有养老功能、最适合参与第三支柱建设的商业保险品种。

近年来，养老保险发展迅速。2020年，养老保险保费收入712亿元，积累了超过5800亿元的保险责任准备金，较年初增长22%。健科保险经纪公司北京分公司首席研究员赵洋认为，由

于年金保险的领取额度在购买时已经写进合同内，但进入年金险账户的资金不能随时支取，牺牲掉了一部分流动性。

2018年5月，个人税收递延型养老保险试点启动，标志着我国开始探索运用税收优惠引导个人开展养老金积累。试点以来，运行总体平稳，流程不断优化。截至2020年末，共有23家保险公司参与试点，19家公司出单，累计实现保费收入4.26亿元，参保人数4.88万人。不过，业内人士认为，由于一些原因，税延养老保险对消费者的吸引力还比较有限。

清华大学国家金融研究院中国保险和养老金研究中心主任魏晨阳认为，目前第三支柱在整个养老金体系中所占比重依然较低。从第三支柱建设的角度看，需要把一些中短期金融产品引导到长期投资里去。作为投资的养老保险产品，不仅要跑赢物价涨幅，更要实现资产的保值增值。

《中国保险业发展报告2021》提出，人身保险业应当充分发挥自身分散风险、补偿损失等优势，积极参与第三支柱建设，提供更多产品，满足日益增长的养老需求，推动行业高质量发展。

从其他国家的实践来看，第三支柱中除了包括保险产品，还包括公募基金和银行理财产品。

据银保监会有关负责人介绍，专属商业养老保险试点的主要目标在于，进一步发挥商业保险在长期养老储蓄和风险保障等方面的作用，通过创新产品和服务，更加贴近、更好满足新产业、新业态从业人员和灵活就业人员等各类人群多样化养老需求。下一步，银保监会还将有序扩大保险机构参与范围，将专属商业养老保险业务推向全国。

《中国保险业发展报告2021》提出，人身保险业应当充分发挥自身分散风

险、补偿损失等优势，积极参与第三支柱建设，提供更多产品，满足日益增长的养老需求，推动行业高质量发展。

从其他国家的实践来看，第三支柱中除了包括保险产品，还包括公募基金和银行理财产品。

据银保监会有关负责人介绍，专属商业养老保险试点的主要目标在于，进一步发挥商业保险在长期养老储蓄和风险保障等方面的作用，通过创新产品和服务，更加贴近、更好满足新产业、新业态从业人员和灵活就业人员等各类人群多样化养老需求。下一步，银保监会还将有序扩大保险机构参与范围，将专属商业养老保险业务推向全国。

《中国保险业发展报告2021》提出，人身保险业应当充分发挥自身分散风

险、补偿损失等优势，积极参与第三支柱建设，提供更多产品，满足日益增长的养老需求，推动行业高质量发展。